（上接B359版）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以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相关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5年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回购账户股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2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为108,123,987.71元。

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行权、股权激励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

如本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公司累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 337,477,901.03 元，占公司2025年度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50.05%。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37,477,901.03	492,855,337.20	443,985,073.57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2,285,350.49	585,253,680.03	689,424,317.3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735,562,930.1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8,201,043.1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74,318,311.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58,987,782.63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74,318,311.8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分红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未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

为了更好地回报投资者，提请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制定2026年具体的中期现金分红方案。中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26-010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兔宝宝”）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的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已与公司合作多年，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严格遵循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的审计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6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2025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5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贾川，2000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蔡季，201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信翠双，2011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经公司股东会授权后，董事会将依据2026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本次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26-011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有利于公司更好开拓地区市场，实现双方优势互补，互惠双赢，不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采购、销售商品及接受、提供劳务等。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 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与浙江豪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豪鼎实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81,160万元；与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德华集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1,600万元；与陕西未来时代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未来时代”）发生日常关联交易9,000万元；与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商银行”）发生日常关联交易1,200万元。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对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进行内部调剂（含新设立子公司）。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该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止，关联股东德华集团、丁鸿敏先生、陆利华先生等将回避该项议案的表决。

（一）预计全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豪鼎实业	杭州乖小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22,000	9,281.04	1864.45
		成都畅驰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15,700	7,282.85	2679.18
		杭州乖乖兔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3,100	3,050.58	803.62
		杭州品木佳居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14,000	6,849.19	1786.33
		杭州杭兔一号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10,040	18.28	512.23
		浙江豪鼎实业下属其他子公司合计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7,320	9,955.37	2347.9
	陕西未来时代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9,000	268.57	586.44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德清正大木艺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产品、商品等	9,000	1398.64	1752.06
其他与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	德华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其他与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	1,600	636.51	515.01
利息收入	农商银行		利息收入	1,200	856.54	193.94

（二）上一年度（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杭州乖小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9,281.04	20,000	1.35%	-53.59%	2025年04月25日巨潮资讯网《关于2025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13）
	成都畅驰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7,282.85	18,000	1.06%	-59.54%	
	杭州乖乖兔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3,050.58	5,000	0.99%	-38.99%	
	杭州品木佳居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6,849.19	10,000	1.08%	-31.51%	
	宿迁爱满家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6,819.92	8,000	0.91%	-14.75%	
	杭州乖乖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3,946.55	5,000	0.53%	-21.07%	
	杭州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1,636.59	2,000	0.37%	-18.17%	
	杭州小宏兔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539.70	1,200	0.46%	-55.03%	
	成都畅怿家居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518.02	1,050	0.07%	-50.66%	
	成都畅颜居家居有限公司	出售成品、原辅料等	179.06	900	0.06%	-80.10%	
其他与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	德华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其他与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	636.51	1,000	＜1%	-62.81%	
利息收入	农商银行	利息收入	856.54	1,500	——	-52.7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20%以上，主要原因为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双方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开展情况，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公司出于谨慎原则进行了较大额度的预估，故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我们对公司提供的2025年度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审核，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和子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要，由于公司行业的特殊性，无法精确预估关联交易金额，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浙江豪鼎实业下属子公司

1、杭州乖小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丁为民；成立日期：2021-09-07；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康桥路296号南楼505室；主要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木材销售；家具销售；灯具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木制品销售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401.89万元，净资产1,155.93万元，营业收入14,205.08万元，净利润208.86万元。（未经审计）

2、成都畅驰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凤建亮；成立日期：2017-05-02；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白江区弥牟镇金芙蓉大道二段1799号附4栋3号、附4栋4号；主要经营范围：家居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具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产品批发；专业设计服务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171.49万元，净资产680.75万元，营业收入12,075.46万元，净利润58.07万元。（未经审计）

3、杭州乖乖兔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丁为民；成立日期：2019-03-2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大安村塔家浜42号7幢112室；主要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加工；木材销售；地板销售；家具销售；灯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家居用品销售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789.83万元，净资产416.48万元，营业收入11,150.92万元，净利润428.01万元。（未经审计）

4、杭州品木佳居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丁为民；成立日期：2019-03-21；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大安村塔家浜42号7幢105室；主要经营范围：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地板销售；家具销售；灯具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木制品销售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550.56万元，净资产269.26万元，营业收入8774.62万元，净利润225.78万元。（未经审计）

5、宿迁爱满家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丁为民；成立日期：2024-11-25；注册地址：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韩山镇府前路8号108室；主要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地板销售；家具销售；灯具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木制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49.94万元，净资产328.43万元，营业收入6,968.61万元，净利润228.43万元。（未经审计）

6、杭州乖乖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凤祝富；成立日期：2023-03-09；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丽丰商业中心1幢2294室；主要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木材加工；木材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家居用品制造；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693.41万元，净资产181.79万元，营业收入5,153.24万元，净利润78.14万元。（未经审计）

7、杭州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0万元；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丁为民；成立日期：2007-08-28；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拱康路100号康华大厦YL层06室；主要经营范围：装饰材料、建筑材料、木材、家具、五金、木制品、厨具、家居用品、家用电器的批发、零售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606.08万元，净资产1,823.8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502.48万元，净利润1,137.28万元。（未经审计）

8、杭州小宏兔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凤建亮；成立日期：2024-05-2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305号-6（自主申报）；主要经营范围：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69.33万元，净资产-32.18万元，营业收入901.07万元，净利润-35.01万元。（未经审计）

9、成都畅怿家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万元；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凤建亮；成立日期：2022-07-27；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盛和二路18号1栋5楼5087、5088号（自编号）；主要经营范围：家居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地板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67.14万元，净资产-358.01万元，营业收入1,628.02万元，净利润-48.49万元。（未经审计）

10、成都畅颜居家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万元；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凤建亮；成立日期：2022-10-2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蓉都大道将军路68号的成都富森美家居装饰建材总部名品商业街C2栋C204一楼；主要经营范围：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61.20万元，净资产84.34万元，营业收入375.94万元，净利润18.75万元。（未经审计）

11、杭州杭兔一号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丁为民；成立日期：2025-06-10；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街道杭州市武林之星博览中心5号楼5-1；主要经营范围：家具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家具零配件销售；地板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848.07万元，净资产40.62万元，营业收入1,174.71万元，净利润-59.38万元。（未经审计）

12、德清正大木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元；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沈鑫泉；成立日期：2006-05-29；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紫山街88号2号厂房；主要经营范围：贴面板及木皮工艺画加工、销售，木制品、家具加工及经销，货物进出口。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6年3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899.41万元，净资产1,538.51万元，营业收入1,247.91万元，净利润-17.22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上述企业为浙江豪鼎实业下属子公司，浙江豪鼎实业的实际控制人程健敏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长丁鸿敏先生为兄弟关系，根据深交所关联交易指引的相关规定，该公司为本公司关联企业。

（二）陕西未来时代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法定代表人：王晓忠；成立日期：2025-09-23；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北二环太华路东北角百寰国际3405室；主要经营范围：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家具销售；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人造板销售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46.25万元，净资产168.15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85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陕西未来时代建材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公司董事陆利华先生子女的配偶，根据深交所关联交易指引的相关规定，该公司为本公司关联企业。

（三）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380万元；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丁鸿敏；成立日期：1998-05-15；注册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洛舍镇杨树湾工业区；主要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56,699.56万元，净资产332,896.1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017,341.01万元，净利润26,544.75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德华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交所关联交易指引的相关规定，德华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企业。因本公司租赁德华集团所拥有的洛漾旅游场地作为公司商学院培训中心和洛漾半岛酒店运营附属设施，且公司部分柜体生产业务办公、生产场地为德华集团下属子公司管理，需支付其服务管理费以及水电费等，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德华集团及其子公司因此发生的租赁费、餐饮服务费、水电费等交易属关联交易。

（四）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1,297.7388万元；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丁爱平；成立日期：2008-08-21；注册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街道沈长圩街50号；主要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840,105.14万元，净资产655,024.27万元，营业收入154,235.15万元，净利润55,825.38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副董事长程树伟先生担任德清农商银行董事，根据深交所关联交易指引的相关规定，德清农商银行为本公司关联企业。因本公司与其办理存款业务发生利息收入属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和餐饮服务及水电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发生地区的市场价格执行，不存在价格溢价或价格折扣的现象。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按每笔业务发生时签署关联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目的及原因

公司于上述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装饰材料、定制家居等产品的销售及采购，以及正常生产、培训教学活动需要而产生的服务。

2、对公司的影响

此项交易的定价遵循 “公开、公平、公正” 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述交易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并相应产生一定的经营利润。子公司与关联方由此签署的相关关联交易协议将促进交易各方的规范运行，从而进一步促进本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其中关联董事丁鸿敏、程树伟、陆利华，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公司利益的情形。与会独立董事均投赞成票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26-012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因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需本公司为其向银行提供担保，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合计为11亿元，用于相关子公司办理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等业务，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单日最高担保余额不得超过审议的担保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本次具体担保额度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公司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100%	26%	0	40,000	12.11%	否
	浙江德华兔宝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15.75%	0	10,000	3.03%	否
	资产负债率70%以下小计			0	50,000	15.14%	——
	德华兔宝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88.88%	0	20,000	6.06%	否
	德华兔宝宝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100%	74.79%	0	10,000	3.03%	否
	青岛裕丰汉唐木业有限公司	100%	84.63%	1,198.29	30,000	9.09%	否
	资产负债率70%以上小计			1,198.29	60,000	18.17%	——
	合计	——		1,198.29	110,000	33.31%	

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或文件，对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总额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义务。

由于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为提高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在股东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子公司确有担保需求时，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1、德华兔宝宝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材料销售公司”）

材料销售公司成立于2006年1月18日，注册资本7,000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乾元镇联星村09省道北侧，法定代表人：陆利华，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人造板制造；人造板销售；木材加工；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软木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制造；地板销售；地板制造；日用杂品销售；日用杂品制造；软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树木种植经营；木材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纸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木材采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长期，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16,846.70万元；负债总额30,380.22万元；净资产86,466.48万元，资产负债率26.00%。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413,815.35万元，净利润6,811.49万元。

2、浙江德华兔宝宝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

进出口公司成立于2007年4月5日，公司注册资本 5,000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洛舍镇杨树湾工业区，法定代表人：陆利华，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人造板制造；人造板销售；木材加工；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软木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制造；地板销售；地板制造；日用杂品销售；日用杂品制造；软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树木种植经营；木材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纸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木材采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为2007-04-05至2037-04-04，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9,066.33万元；负债总额1,428.30万元；净资产7,638.02万元，资产负债率15.75%。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22,967.99万元，净利润707.48万元。

3、德华兔宝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应链公司”）

供应链公司成立于2022年10月8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丰庆街788号，法定代表人：陆利华，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人造板销售；软木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采购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为长期，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24,793.16万元；负债总额110,919.62万元；净资产13,873.54万元，资产负债率88.88%。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499,956.91万元，净利润25,403.94万元。

4、德华兔宝宝家居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兔宝宝家居公司”）

兔宝宝家居公司成立于2015年1月21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洛舍镇木皮市场77幢5号，法定代表人：陆利华，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家具销售；地板销售；门窗销售；楼梯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卫生洁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市场营销策划；图文设计制作；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专业设计服务；网络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为2015-01-21至2035-01-20，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3,463.84万元；负债总额25,028.59万元；净资产8,435.26万元，资产负债率74.79%。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92,956.12万元，净利润185.84万元。

5、青岛裕丰汉唐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丰汉唐公司”）

裕丰汉唐公司成立于2006年9月1日，注册资本8,169.82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夏庄街道东古镇社区银河路328号，法定代表人：马春伟，经营范围为设计、生产、安装、批发、零售、进出口：家具、门、地板、橱柜、衣柜、五金件、家用电器、装饰材料、吊顶材料；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施工（凭资质经营）；智能家居设备系统研发；家居系统大数据、物联网业务领域内的研发及数据处理业务；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企业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为长期，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75%的股权，下属子公司材料销售公司持有其25%股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78,771.84万元，负债总额66,662.42万元；净资产12,109.42万元，资产负债率84.63%；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39,688.01万元，净利润-20,783.57万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年度担保预计事项涉及的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有关实施主体与相关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此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在具体担保事项发生时公司将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上述担保额度内的担保事宜。

四、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目的：满足上述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求，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

2、对担保事项的风险判断：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具有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能控制其经营和财务，因此公司认为该担保额度的授权基本上不存在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本次批准的担保额度为11亿元，占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33.31%。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1198.29万元，占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0.36%，全部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行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第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26-013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确保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运作的情况下，公司合理利用自有资金，适度投资理财，有利于加强资金管理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本项授权投资进行审计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各项投资进行全面审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以自有资金适度地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26-014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包括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丁鸿敏先生、程树伟先生、丁涛先生、詹先旭先生、丁思远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叶雪芳女士、梅长彤先生、董文辉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叶雪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叶雪芳女士、梅长彤先生及董文辉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独立董事培训证明。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本次换届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设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其中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分开选举，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丁鸿敏，男，1963年12月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现任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历任德清县洛舍酒精厂副厂长、湖州钢琴厂厂长、浙江德华装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德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先后荣获浙江省民营经济杰出青年企业家、浙江省优秀创业企业家、浙商十大新锐、浙江省劳动模范、全国乡镇企业家、全国绿化奖章、全国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当选为浙江省第十二届、十三届人大代表。丁鸿敏先生与公司5%以上股东德华集团、德华创投属于一致行动人，丁鸿敏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思远先生系丁鸿敏先生之子，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丁鸿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71,911,6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82%；丁鸿敏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程树伟，男，1966年2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经济师。1984年10月参加工作，曾任德清县科学技术协会干部、副主席、德清县计划与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升华集团副总经理、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等职，2003年进入德华集团工作，现任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董事长。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丁涛，男，1985年10月生，本科学历。历任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詹先旭，男，1975年11月生，工程硕士，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国家工信部先进制造技术人才，浙江省“万人计划”领军人才，浙江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浙江省卓越工程师，江苏省产业教授。1998年参加工作，曾任维德木业（苏州）有限公司制胶厂厂长、临沂八面体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临沂保伸木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2008年进入本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公司技术中心研发经理、浙江德维地板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德升木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德华兔宝宝研究院院长、浙江德华兔宝宝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丁思远，男，1997年7月生，本科学历。2023年进入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丁思远先生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丁鸿敏先生之子，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丁思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叶雪芳，女，1966年6月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曾任浙江工商大学教授、杭州农业学校教师、浙江物产金属集团管理科科长、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立信中联杭州分所会计师事务所顾问，兼任海亮股份独立董事、华策影视独立董事、康恩贝独立董事、华媒控股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华大海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西子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独立董事。叶雪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梅长彤，男，1967年10月生，博士，中共党员，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南京林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2020年入选国际木材科学院院士。被评为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工程培养对象、江苏省高校“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培养对象。现任教育部林业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全国人造板标准化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林产工业协会胶合板专委会秘书长，中国林学会理事、中国林学会木材工业分会常务理事兼副主任委员、中国复合材料学会天然纤维复合材料分会副主任委员、江苏省材料学会副理事长等。梅长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董文辉，男，1985年6月生，法学博士，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担任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专任教师，浙江金道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浙江省法学会理事、浙江省法学会律师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检察院咨询专家、杭州市公安局钱塘区分局咨询专家、杭州市萧山区法学会首席法律咨询专家等职务。董文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26-015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完善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治理结构，强化权责利相统一、报酬与风险相对应的激励约束机制，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等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制定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职务执行，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独立董事津贴为8万元/年（税前），独立董事为履职所发生的差旅费等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3、具体计薪

标准在公司领薪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四、其他说明

1、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工资根据个人工作职务、岗位级别标准按月发放；绩效奖励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综合考评确定并授权董事长执行。

2、鉴于年度报告于次年4月底前进行审议，故上述人员的绩效薪酬分次发放，部分绩效薪酬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若根据最终审计数据需退回预发绩效奖金的，则相关人员应当按公司要求及时退回。

3、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或年度发放。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绩效奖金（如适用）并予以发放。

5、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6、如涉及相关止付追索情况，公司应当遵循薪酬制度执行，不得损害公司合法权益。

7、本方案未尽事宜，按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8、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薪酬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26-016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21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4日

7、出席对象：

（1）于2026年5月1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临溪街588号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未来三年（2026-2028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13.01	非独立董事丁鸿敏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13.02	非独立董事程树伟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13.03	非独立董事丁涛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13.04	非独立董事詹先旭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13.05	非独立董事丁思远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1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4.01	独立董事叶雪芳女士	累积投票提案	√
14.02	独立董事梅长彤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14.03	独立董事董文辉先生	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股东对总提案100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2、登记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2026年5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6:00持股东账户卡及个人身份证；委托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6年5月18日17点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登记地点：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临溪街588号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2、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本次股东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丁涛　　证券事务代表：沈煜燕

联系电话：0572-8405635　　传 真：0572-8822225

邮箱：syy@dhwooden.com　　邮 编：313200

通讯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临溪街588号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43”，投票简称为“兔宝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1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1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一9:25，9:30一11:30 和 13:00一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9:15一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 或 “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21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事项的议案》	√			
3.00	《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未来三年（2026-2028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			
5.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			
10.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11.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3.01	非独立董事丁鸿敏先生	√			
13.02	非独立董事程树伟先生	√			
13.03	非独立董事丁涛先生	√			
13.04	非独立董事詹先旭先生	√			
13.05	非独立董事丁思远先生	√			
1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4.01	独立董事叶雪芳女士	√			
14.02	独立董事梅长彤先生	√			
14.03	独立董事董文辉先生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26-018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的要求进行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该会计准则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2026年1月1日开始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9日